本版编辑：杨志梁
E-mail：m4@studytimes.cn
Tel：010—62806049



经济学家

# 低失业未必高通胀

□ 王东京

今天的经济学教科书在讲通胀与失业时，无一例外要提到菲利普斯曲线。是的，将失业与通胀的关系用一条曲线表达，形象直观，称得上是神来之笔。当年读大学时，我和同学对菲利普斯推崇备至，特别是对他善于从历史数据中寻求规律的本领，更是佩服得五体投地。

然而人到中年，经历的世事多了，对书本也就渐渐少了盲从。比如对菲利普斯曲线，我现在就有诸多疑惑。此曲线说，通胀率与失业率是此消彼长的反向关系：通胀率高，失业率会低；失业率高，通胀率会低。可我知道的事实是：上世纪70年代美国的通胀率很高，失业率并不低；近几年中国通胀率很低，而失业率却不高。

怎么回事？莫非是菲利普斯错了？其实，菲利普斯本人研究的并非通胀与失业，而是工资率与失业率的关系。1958年他在《经济学》杂志发表论文，分析了英国1861年至1957年工资与失业的数据，他发现历史上工资率上升的年份，失业率往往相对低。因此他得出结论说：名义工资率变动是失业率的递减函数。

菲利普斯今天大名鼎鼎，可让他走红的并不是他自己的这篇文章。1960年萨缪尔逊与索洛在《美国经济评论》发表《关于反通货膨胀政策的分析》一文，他们以菲利普斯的研究作基础，用美国的数据替换英国的数据，用通胀率替换工资率，提出了通胀率与失业率也是反向关系的推论。菲利普斯曲线的提法正是来自该文，菲氏也因此一举成名。

萨缪尔逊与索洛的文章思路清晰，好读易懂，其所表达的政策含义是，低通胀与低失业不可同时得兼：若一个国家希望保持较低失业率，那么就得承受较高的通胀率；相反，若希望保持较低通胀率，就得承受较高的失业率。这一推断后来写进教材并成为新古典综合的主流观点，不少国家也将此作为制定政策的重要依据。

我对菲利普斯曲线的疑惑，具体讲在两方面：一是我同意菲利普斯本人的研究结论，但有保留，认为那只是特定经济发展阶段的现象，并非规律；二是我不赞成萨缪尔逊与索洛用通胀率替代工资增长率的处理，因而也不认同他们的结论。为什么要这样说，下面让我细说理由。

历史数据不会骗人，何况菲利普斯的研究用英国近百年的数据作支撑，照理不应该怀疑。而我之所以有疑惑，是因为菲氏所用的数据基本是来自二战前，那时第三次工业革命尚未到来，他的研究自然要受到局限。最重要一点，是二战前的机器自动化程度远不及今天高，企业对劳动力需求有刚性。

是的，二战前的一百年，机器自动化程度虽不低，但大多设备仍离不开人工操作。在那个年代，工资率上升表明企业对人工的需求大，而企业用工增加，失业率无疑会下降。正因如此所以我同意菲氏的分析。然而上世纪70年代后，智能机器的出现使企业对劳动力需求不再有刚性，这样工资率上升企业不仅不会多用工，反而会用机器代替人工，令失业率上升。

前不久我到南方调研，就看到不少企业用机器替代人工的案例。其中广州“博创”较为典型，该公司是一家专做门窗的港资企业。公司老总说，由于工资水平上涨太快，企业只好逐步用先进机器替代人工。近两年，企业工资水平差不多上涨了30%，而替代下去的员工也超过了30%。这方面的事例读者也应该见到过，去企业走走，类似的情况很普遍，这里我不多说。

转谈萨缪尔逊与索洛吧。我对这两位学者的质疑，主要是他们用通胀率替换菲氏的工资率，如此一来，菲氏所探讨的工资率与失业率的关系就变成了通胀率与失业率的关系。对为何要做这种替换，两位学者曾作过解释：第一，价格由成本加利润构成；第二，工资是企业重要成本；第三，价格变动与成本变动的方向一致。

骤眼看，以上替换似乎无可厚非，但在我看来这样做过于武断。不错，工资率上升会推高成本，可成本增加却不一定推动价格上涨，因为最终决定价格的不是成本而是供求。众所周知，按成本加成定价只是厂商的卖价，商品短缺，卖价可以是市价；但若商品过剩，消费者不接受卖价便不是市价。事实上，当今市场过剩是常态，通常情况是需求决定价格而非成本决定价格。

再想多一层，企业的商品价格决定是微观行为，比如商品房的价格，就是由开发商与消费者讨价还价议定。而通胀率不同，它是总量指标，高低要由货币供求定，弗里德曼说通胀始终是货币现象指的就是这意思。换句话讲，只要货币不超量投放，成本不能推动通胀，结构性因素也不能推动通胀，通胀只一个原因，它只能由需求拉动。

由此看，用通胀率替换工资率，如此移花接木理论上站不住，而推出的结论当然也不可信。按菲利普斯曲线的说法，降低失业率的唯一法门是扩大货币供应，承受高通胀。可事实并非如此。事实是，政府手里除了货币政策，还有财政政策可用，而且财政政策对推动就业的作用绝不亚于货币政策。

看中国的经验：近几年中国的财政政策一直积极，货币政策却取守势、保持稳健。其效果有目共睹：今天通胀率（CPI）不到2%，同时就业也大为可观，去年政府希望增加1000万人就业，实际则增加了1322万人。最近有权威数据说，目前城镇登记失业率为4.05%，是七年来最低。中国低失业而未高通胀，难道不是对菲利普斯曲线的有力反证么？

# 谨防农村保险套利

□ 贺雪峰

## 农村保费不好收

在农村调查发现，村干部现在最难做的工作竟然是收各种保险，以为农民家庭防万一。当前一般农民家庭的收入结构中，大都年龄比较大的父母留村务农，年轻人外出务工，因为既有务农收入，又有务工收入，农民家庭收入都是不错的。即使有些农民家庭劳动人口比较少，消费人口比较多，家庭比较贫困，也会随着家庭周期而改变贫困状况。当前农村中真正贫困的就是受到万一打击的农户，比如因病致贫，因为种植养殖风险致贫等等。防范这些风险的办法就是进行保险。因为农民经济比较困难，缺少进行自我保险的能力，很难通过商业性保险来降低风险和不确定性，国家就通过各种惠农政策让农民享受到各种政策性保险的好处。尤其考虑到农民贫困问题涉及基本保障，各种政策性保险就具有一定的强制性，这种保险也一般需要农民自己承担部分缴费义务，以调动农民参加保险的责任意识和主体性。这些政策性保险的一般设计因此都是国家出大头，农民出小头，从而使一般农户在遇到各种万一，各种不确定性，各种人为的、自然的灾害时，可以有效防范与应对，以避免陷入贫困和绝境。

当前深受农民欢迎的是农村养老保险。无论农民是否交纳保险金，超过60岁的农民每月都可以享受到最低55元（现在已涨到70元）的养老保险。若农民愿意多交费，就可以在60岁以后多领养老保险。因为即使不交钱，国家也为所有超过60岁的农民提供最低养老保险，农民就尤其欢迎这个保险。次之是合作医疗，一般由国家交大头，农民承担小头，一般农村，农民每人每年承担20元合作医疗，国家通过各级地方政府筹资为每人交120元。且这个合作医疗的设计中，农民可以用自己所交20元作为个人账户资金自己使用。

养老保险和合作医疗都是人身方面的保险，还有生产方面的保险，最基础的是农民种粮食可能出现旱灾或涝灾导致农业减产甚至粮食绝收，因此国家出台农业保险政策，由农户每亩交3元，国家政策性补贴12元。

比粮食更加不安全、风险更大的是养殖业。比如养猪业，很容易出现猪肉价格的波动，一旦猪肉价格下滑，仔猪价格更是成倍下降，养母猪的风险就极大，为了防范风险，为母猪设立风险金就似乎很有必要了。除了人身保险、生产保险以外，还有财产保险，比如林业保险、房屋保险、农机保险、耕牛保险、社会治安财产保险、人身保险里面还有计划生育保险，小额人生意外伤害保险，生产保险里面还可以为分油菜保险、水稻保险、渔业保险、养殖业保险、蔬菜保险、特色农业保险等等。

总而言之，为了让农民防范风险，避免返贫困境，最近几年，国家政策性的保险层出不穷，国家也因此拿出来了越来越多的政策性资金为农民保险，同时，农民也要有越来越多花费用于保险。在湖北农村，涉农的各类政策性保险已有十种之多。

政策性保险具有很强的政策性，其中之一是带有一定的强制性，这些保险涉及农户承担的资金就要由村干部去收齐然后交到相关机构。虽然每项保险由农民承担的数目不一定很大，但各种保险费用累计起来却不是一个小数。一个1000多人的中等村，一年各种政策性保险的缴费要达到20万元以上，这些钱都要通过村干部一家一户收上来。地方政府一般会将村干部收保险费情况作为考核指标进行考核。村干部受到压力，一家一户上门收保险费。一个村一年收20多万元保险费，在保险品种十分复杂，村民几乎都是天南海北且农民对保险认识十分不一致的情况下面，收保险费自然而然成为了村干部当前最为困难的工作了。

## 农村保险应有选择

吃亏不讨好，好事不好办。这也算是正常情况，因为政策性保险具有保底性质，带有一定强制性，可以切切实实地减少社会中存在的风险，增加农民应对各种意外与不确定性的能力。比如，合作医疗作为大病保险，在相当程度上降低了农民因病致贫的可能性，这不仅对农民，而且对于建设和谐社会，都是十分的重要。

现在的问题有二：一是如此众多的政策性保险如何与千家万户的分散小农对接？能否对接？如何对接？对接成本有多高？二是有些风险本来就是市场内生的，能否通过保险来解决之？比如母猪保险，据调研这类保险基本上没有补到农民，而是90%都沉淀到保险公司了。以农业保险中的水稻保险为例，每亩水稻，农民交3元，国家补12元，这15元交到保险公司之后，保险公司几乎不会依据农业受灾情况给予保险损失赔付。

保险公司在参加保险的农作物受到损失时，不愿意赔付或只给很低的赔付，其中一个原因当然是保险公司不负责任，但更深层次的原因却是，保险公司无力核实灾情。一家一户小农，经营规模极小且地块分散，农户




参加农业保险，但究竟是哪块田哪一季参加了保险，受到的损失有多大，农民没有申报的积极性，保险公司因为点多面广，根本无力核踏勘、定损。试想，每个农户只有不足10亩地，且分成很多块，其中一块因为干旱减了产，他要求保险公司来核实损失进行赔付，他就得多次跑保险公司，写申请，填表格，而保险公司为了防止骗保，也必然要设定复杂的理赔程序。这样的结果很可能是，一二百元的赔付却花费了远超过赔付费用的交易成本，这样的申报与核实就无法进行，这个保险就做不成。而既然国家有政策保险支付，保险公司就可能与村干部合谋，由村干部代村民上交每亩3元的参保费，保险公司从而可以收到每亩3+12=15元的保险费，到了收割之后，保险公司按高息将之前村干部按每亩3元所交保险费退还村干部，比如一个村有2000亩水稻，应交保费为6000元，在种水稻前，村干部交6000元到保险公司，到收割后，保险公司按1万元将保费还给村干部，几个月下来，村干部赚了4000元，而保险公司从国家政策保险中净得2万元。一个县若有200万亩水稻面积，保险公司就可以套2000万元国家政策性保险资金。也就是说，在不能解决保险公司无法与分散小农高昂的交易成本之前，农业保险没有可能搞得好。国家政策性的农业保险也就会变成保险公司套利的手段，而无法减少农业风险。

同时，有些农业风险本身就是市场内生，对一般农户来讲，农户是有一定抗风险能力的。比如耕牛保险，虽然存在耕牛被盗或者耕牛病死的问题，但一般来讲，当前农民家庭收入中并非只有耕牛是值钱的生产工具，相反，一般农户损失一头耕牛只是损失比较小的财产，他们不会因为一头耕牛的意外损失而返贫破产。因此，耕牛参不参保无所谓。反过来倒是，因为耕牛参保的手续很麻烦，即使损失了耕牛，要保险公司赔付，也有无穷的农民完全不熟悉的手续，为了获得保险公司的赔付，农民搭进去的工夫折算成工资，可能可以买一头新的耕牛了。农民当然就没有参加耕牛保险的积极性。同样的，对养一两头母猪的农户，搞母猪保险，农户也没有参加的积极性。其他如住房保险，因为地震等自然灾难造成住房损害的可能性极小，甚至农民都没有见过，你却让农民出钱来保险，农民当然觉得不靠谱，因此不愿交保费。农民不愿交保费，而国家已出大头的政策性保险资金，地方政府就希望村干部动员尽可能多的农民参加保险，结果是，农民没有参加保险积极性，村干部收保险费成了新时期最难的工作。一件好事却没有办好。

小农经济本身其实具有自我保险的能力，当前依靠现代的保险公司和保险制度来提供的保险，很大程度上是为现代的农业公司所设计的，比如经营千亩以上的农业，养殖万头的猪场，就可以较为廉价地与保险公司进行交易对接。从小农经济条件下面看，农民的人身保险包括疾病保险、养老保险、意外人身保险，国家应该给予保障，生产方面，国家帮不了农民，农民也不需要国家来帮。当前农村出现的大量看似要为农民防万一的农业生产保险，其结果是，国家花了钱，农民不受益，干部吃了亏，保险公司得了好处。这种事情不能再做了。

经济时评

热点透析

# 加强供给侧改革 助推经济转型

□ 谷牧青

若从理论层面分析繁荣与萧条的话，那么短期而言，繁荣与萧条的更替源于总需求围绕总供给波动所引发的经济景气度的周期变换；但长期而言，经济增长的恒久动力来自有效供给对有效需求的回应与引导。也就是说，短期中，“凯恩斯定律”能够治愈因需求不足所引发的经济萧条。这里假定总供给恒定，使用财政或货币政策向经济系统注入更多“燃料”以增加引擎的马力，使疲软的国民经济重获复苏动力，实际产出也就随之向潜在产出复归；长期中，萨伊定律即“供给创造自身需求”就会彰显其古典主义的独特魅力。若因技术进步放缓、资本效率下降以及资源环境约束趋紧引起了经济引擎内在结构老化以及“燃料”库存的收缩。这时，单纯依靠需求刺激就会显得捉襟见肘，所以应及时采取供给侧改革，优化经济结构，及时升级经济增长引擎并寻求新型的“高能燃料”，从而稳步扩大潜在产出，增强经济持续增长的动力。

近期，我国经济下行压力逐步加大，其中有周期性因素，也有结构性因素，但经济结构失衡所引发的潜在总供给弱化是经济增速下降的根源。从多种指标来看，目前，国民经济供给端与需求端似乎都呈现出疲软状态。因此，在医治经济体系顽疾之前，找准病根就显得弥足重要。笔者认为，当前供给水平弱化是主要矛盾。表面上，虽然存在有效需求不足，但实质上却是有效供给难以满足需求结构的变化。我们不妨从宏观层面与微观层面分别讨论。

从宏观层面来看，近年来我国潜在总供给呈现出持续弱化态势。理论上说，一国潜在总供给是生产要素、技术进步和制度安排等参数共同作用的结果。第一，就要素供给而言，以往要素低成本的比较优势已显著弱化。近年来，我国劳动年龄人口逐渐减少。随着人口红利下降和人口老龄化显现，劳动力成本日益上升。同时，土地供给刚性加剧，土地成本加速上升；企业融资成本与流通成本亦高居不下。第二，技术进步放缓，后发技术追赶优势弱化。我国过去与发达国家有技术水平代差，能够通过引进和消化使技术水平短期大幅提升，但随着技术水平逐渐趋同，后发追赶优势弱化。又因教育理念滞后以及对创新成果保护不够，自主创新所产生的“创造性破坏”已无法满足经济转型的需要。第三，制度变迁的滞后阻碍了通过市场化手段推动经济转型升级的步伐。首先，因户籍管制和地方垄断，劳动力、土地等要素以及很多商品在跨区域流动中面临多重梗阻，全国统一市场体系仍未形成。其次，法治体系不健全给经济活动增加了交易成本，同时也使企业家对通过创新投资改善生产技术的市场预期缺乏信心。

总供给水平虽然弱化，但部分行业却面临着严重产能过剩，钢铁、水泥、煤炭、玻璃等行业严重滞销。有不少低效企业因地方保护，持续享受着地方财政补贴与银行续贷，占据着大量金融资源与生产要素，严重降低实体经济的效率，制约新经济和新业态发展。货币宽松虽如期实施，但资金趋利性决定着其流动方向，于是乎就在金融系统内形成了大量空转的资金泡沫，经济金融化与高杠杆形成的金融隐患随之加深，需求管理效果逐步受到削弱。

从微观层面来看，也存在严重的供需错配。一方面，传统低端产品供给过剩，衣服、鞋帽、粮食等产品价格持续低迷；另一方面，中高端产品供给又严重不足，使很多居民跑到海外大量购物。例如：一些年轻父母因担忧国产奶粉安全问题，专门去国外抢购奶粉；海外市场中的锅碗瓢盆等日用品甚至都成了国民的抢手货；粮食供给过剩，但国内很多中高档餐厅却因国产面粉口感与质量不达标，转向从国外大量进口。这些令人啼笑皆非的事实，是否应引起我们的深思呢？

今后应当加强供给侧改革，优化总供给的结构、质量与效益，使国民经济走出供给端弱化的困境。确保有效供给能够及时适应市场需求结构的变化，推动经济体系稳健化出清，完成经济增长动力的转换，实现经济转型升级。为此，我们应当重点把握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稳步推进市场化改革，建立低效企业破产退出机制，推进产能优化重组，完成国民经济微观基础的重构，稳步实现市场出清。首先，逐步打破要素流动壁垒，充分发挥价格机制对资源优化配置的引领作用，使其向能够产生最优产出的领域流动，提高要素使用效率，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其次，重构国民经济微观基础，坚定淘汰落后产能的决心不动摇。因刚性兑付与预算软约束，很多低效企业占据着大量的资金与资源。充分发挥市场力量的优胜劣汰之功，尽快建立低效企业破产退出机制，加快对产能过剩、高污染与高能耗等旧业态的淘汰重组，为新业态成长提供良好的市场环境，推动经济转型升级。

第二，在生产要素、技术进步和制度供给上多管齐下，优化总供给函数中的相关参数，提升总供给的规模、质量与效益。首先，一方面应稳步放开二胎，提高我国年轻人口的数量，降低人口老龄化带来的负面影响；另一方面应加大人力资本投资，提升人口质量红利。优化教育结构，积极借鉴德国经验，推动高等教育与职业教育共同发展，高端研究人才与应用技术人才协同培养，助力产业结构高端化。同时应深化土地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土地流转，缓解土地成本上升压力。其次，强化创新驱动，实施跨越式自主创新，建立有效的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加快科研成果转化，提升全要素生产率，重铸经济增长新动力。最后，重视制度供给的作用。一方面应积极推进户籍制度改革，重视人本型城镇化，破除阻碍劳动力流动的制度梗阻，实现人尽其才。人本型城镇化亦能拉动消费需求，并有效化解城市中房地产市场的库存，降低市场风险。另一方面应强化法治建设，将潜在矛盾化解于制度框架之内，降低微观主体的交易成本，为创新驱动和市场化改革提供有效的制度保障，切实稳定企业家的经营预期。

第三，宏观政策要托底，牢牢守住社会风险底线。首先，货币政策应适度宽松，有效化解潜在通缩，为新兴行业及时输入新鲜血液，使经济体系规避结构调整阵痛期可能引发的“休克风险”。其次，积极财政政策要精准发力。逐步完善激励相容机制，调动地方政府积极性和主动性，避免“懒政怠政”，有效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大对西部地区和农村地区的基础设施建设，拉动消费和投资，其间亦能使民生得到改善。最后，应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改善收入分配。要切实为在经济结构调整和微观环境重构过程中失业的劳动力做好社会保障和再就业工作，守住社会风险底线，确保结构优化改革与宏观大局稳定之间能够达到有机平衡。

## 何为“供给侧改革”

所谓“供给侧”，即供给方面。国民经济的平稳发展取决于经济中需求和供给的相对平衡。凯恩斯学派强调通过需求管理来调节经济周期，特别是在经济不景气时通过加大政府公共支出来保持经济的稳定；古典学派和供给学派强调供给一方的作用，强调通过财政货币政策激励生产企业调整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强调依靠技术进步和生产效率的提升来提高国民经济的供给能力。结合中国经济发展的现状，中央提出了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调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在推进经济结构性改革方面做更大努力，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使供给体系更适应需求结构的变化，增强经济持续增长动力。